

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 函(稿)

地址：33076桃園市桃園區南平路487號
承辦人：專任輔導員 林蕙敏
電話：(03)2628955轉226
傳真：(03)2628959
電子信箱：td920385@m1.tdjhs.tyc.edu.t
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同國教字第110000660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分區輔導會議活動流程表兩份、會議紀錄(需含核章)一份。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，國中本土語文小組辦理110學年第一學期分區輔導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桃園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分區輔導場次與參與學校：

(一)場次一：

1、統籌學校：幸福國中。

2、參與學校：幸福國中、龜山國中、迴龍國中(小)、大崗國中。

3、時間：110/9/30(四)，下午14：00-16：00。

4、地點：幸福國中。

(二)場次二：

1、統籌學校：中興國中。

2、參與學校：中興國中、慈文國中。

3、時間：110/10/7(四)，下午13：15-15：15

4、地點：中興國中。

(三)場次三：

1、統籌學校：瑞原國中。

2、參與學校：瑞原國中、楊梅國中、富岡國中。



3、時間：110/10/14(四)，下午14：00-16：00

4、地點：瑞原國中。

三、參加人員：

(一)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民中學語文領域，本土語文輔導團團員，依場次指派。

(二)除統籌學校外，其餘各校敬請派員至少一名（承辦人員或教學人員）至統籌學校參與會議。

(三)準備事項：

1、請統籌學校協助會議當天會場佈置及相關設備提供，以利活動進行。

2、參與學校（含統籌學校）請準備貴校本土語文課程發展現況與教學特色，分享簡報約十五分鐘。

3、參與學校（含統籌學校）於會議後，請完成會議紀錄（請見附件三），核章、掃描後，以電子檔回寄專輔信箱（td920385@m1.tdjhs.tyc.edu.tw）。

4、各校所準備之學校簡介、教學分享、相關活動成果簡報，請將電子檔於活動一週前，寄至專輔電子信箱（td920385@m1.tdjhs.tyc.edu.tw），以利製作會議手冊。

四、有任何問題請電洽03-2628955#226專輔林蕙敏老師。

五、分區輔導會議活動流程，請參考附件一（場次一、三）、二（場次二）。

六、其他未竟事宜，配合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公文辦理。

七、敬請惠予參加人員在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(差)假登記，輔導團員所需差旅費用，由國教輔導團經費項下支應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領域，國中本土語文小組辦理110學年第一學期分區輔導一案，請...

第一層決行			
承辦機關（單位）	會辦機關（單位）	核稿	決行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